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泸州长江机械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	102,700.00 万元	是	否

####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70,200.00 (含本次担保)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9.3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泸州长江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机械”)借款事宜,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豪能股份”)与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贸科技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150920260005891】的《保证合同》,

为长江机械与其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本金数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负责办理担保相关事宜，签署担保（保证或抵押或质押等）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书。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5 年 3 月 22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担保计划额度内，无需再次审议。

### （三）担保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2025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剩余担保额度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豪能股份	长江机械	122,000.00	2,000.00	104,700.00	17,300.00	否	否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泸州长江机械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张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500204709257U
成立时间	1999-08-13
注册地	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酒谷大道四段 18 号
注册资本	2,523.69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黑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铸造；塑料制品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

	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未经 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经审 计）
	资产总额	291,007.64	259,569.47
	负债总额	170,969.47	150,400.50
	资产净额	120,038.17	109,168.97
	营业收入	69,818.08	136,565.99
	净利润	10,729.89	20,518.70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金额 (万元)	保证方式	保证范围	保证期间
豪能股份	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贸科技支行	长江机械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主债权债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权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债权债务合同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向保证人或债务人通知确定的到期日起三年。如果主债权债务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长江机械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担保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批同意的范围内，长江机械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此次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是为满足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要；各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

偿还债务能力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本次对外担保计划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7.02 亿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89.34%，均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4 日